

# 最新北京技术开发合同纠纷管辖(通用10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北京技术开发合同纠纷管辖篇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其中试用期\_\_\_\_\_个月。

本合同\_\_\_\_\_终止。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合法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工作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己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的，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

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加点的，甲方应支付加点工资。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北京市有关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第八条甲方的工资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

第九条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的乙方为甲方工作，甲方每月\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元。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支付按\_\_\_\_\_执行。

第十条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_\_\_\_元。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_\_\_\_\_执行。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

第十五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六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十七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八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二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义务兵复员退伍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4、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第二十四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_\_\_\_\_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五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

知甲方。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 1、在试用期内的。
-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八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离休、退休、退职及死亡或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第二十九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违反和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 1、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

1、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第三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

2、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由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

以上三种情况，如果乙方被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第三十二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百分之五十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三条支付乙方经济补偿时，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给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企业上年月人均工资六个月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

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一百。

第三十五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费和招接收费。其标准为：\_\_\_\_\_。

第三十八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九条甲方以下规章制度\_\_\_\_\_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四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员（签章）

鉴证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北京技术开发合同纠纷管辖篇二

本指南适用于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的申请与办理。

### 二、事项名称和代码

事项名称：\_\_\_\_\_

事项代码：\_\_\_\_\_

分项名称：\_\_\_\_\_

### 三、办理依据

《\_\_\_\_\_市技术市场条例》第二十条规定：本市实行技术合同认定和登记制度。技术交易的当事人持所订立的技术合同向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申请认定和登记。经认定和登记的，由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发给认定登记证明。

### 四、办理机构

#### (一) 办理机构名称及权限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的办理机构为上海市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主要负责技术合同的形式审查、受理和审定工作。



## (二) 审批内容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 (三) 法律效力

本市实行技术合同认定和登记制度。经认定登记的技术合同，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发给认定登记证明，申请人可据此向相关部门提出申请，享受国家有关政策。

## (四) 审批对象

申请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包括技术开发合同的研究开发人、技术转让合同的让与人、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合同的受托人，以及技术培训合同的培训人、技术中介合同的中介人。

## 五、 审批条件

### (一) 新办准予批准条件

#### 1. 技术开发合同

- (1) 有明确、具体的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目标；
- (2) 合同标的为当事人在订立合同时尚未掌握的技术方案；
- (3) 研究开发工作及其预期成果有相应的技术创新内容。

#### 2. 技术转让合同

- (3) 当事人对合同标的有明确的知识产权权属约定。

#### 3. 技术咨询合同

(1) 合同标的为特定技术项目的咨询课题；

(2) 咨询方式为运用科学知识和技术手段进行的分析、论证、评价和预测；

(3) 工作成果是为委托方提供科技咨询报告和意见。

#### 4. 技术服务合同

(1) 合同的标的为运用专业技术知识、经验和信息解决特定技术问题的服务性项目；

(3) 工作成果有具体的质量和数量指标；

(4) 技术知识的传递不涉及专利、技术秘密成果及其他知识产权的权属。

#### (二) 依申请变更准予批准条件

合同经认定登记后，合同当事人名称(或姓名)、项目名称、合同标的、合同金额和技术成果权利归属发生变更，当事人提出变更申请，提交材料齐全并符合法定形式的。

#### (三) 依申请注销准予批准条件

当事人提出注销申请，提交材料齐全并符合法定形式的。

### 六、 审批数量

无审批数量限制。

### 七、 申请材料

#### (一) 形式标准

申请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认定登记的，申请材料通过市技术市场办下设登记处形式审查后，由市技术市场办受理；申请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认定登记的，申请材料提交登记处现场确认、当场受理。

1. 申报材料按本办事指南申请材料目录载明的顺序排列；
2. 申请材料的复印件应清晰。

## 北京技术开发合同纠纷管辖篇三

借款人：（下简称甲方）法人代表：

贷款人：（下简称乙方）法人代表：

甲方是一家注册资本万元的有限责任公司，因生产经营项目的实施临时需要资金，乙方有闲置资金。为此，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充分协商一致签订本借款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执行。

一、借款金额：元（大写：人民币）。

二、借款期限：从20xx年月日至20xx年月日止，借款期限为。借款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本借款合同自动延期年。

三、借款利率及计收方法：

1、借款利息为年息，以甲方收到借款日计算利息。

2、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四、借款用途：本借款限于用于甲方生产经营项目，必须专款专用，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挪作他用。

## 五、借款偿还：

1、如甲方不能按期还款，最迟在借款到期前十五天应向乙方提出延期申请，届时乙方可在双方协商的基础上决定是否延期。

2、如乙方临时需要收回借款，应提前十五天向甲方提出还款申请，借款利息按实际借款天数计算利息。

## 六、违约和违约处理：

### （一）下列情况均属甲方违约：

- 1、甲方未能按合同计划用款和还本付息。
- 2、未经乙方同意改变借款用途或挪作他用。
- 3、甲方违反本合同其他条款事项。

### （二）根据违约情况，乙方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 1、对违约部分贷款加收最高不超过罚息。
- 2、采取必要法律手段直至依法索偿应付未付借款本息及费用。

七、合同生效：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共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若有其他未及事宜，双方进一步商定补充条款。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 北京技术开发合同纠纷管辖篇四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联系地址：

证件号码：

电话：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联系地址：

证件号码：

电话：

甲乙双方经协商，于年月日订立本合同，并就以下各条款达成协议：

1、甲方同意将（地址）房屋及其设施租赁给乙方，计租建筑面积为平方米。甲方《房屋产权证》（产权证编号：）

2、乙方租用上述房屋作之用，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房屋另作他用或转让。

附加：3、甲方同意将房产证复印件提供给乙方，供乙方注册公司用，乙方将房屋用作住宅以及办公用，不得用作其它用途。如在年月日之前，甲方未能提供给乙方所租地的房产证复印件，则本合同自动解除，甲方一并退回乙方所缴租金及押金。如乙方将房屋用作其它用途，则本合同自动解除，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租赁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2、租赁期满后乙方若需续租，须在合同期满前半个月通知甲方。在同等租约条件下，及在本合同租赁期内，乙方诚实履行本合同各项责任的前提下，则乙方有优先续租权，但须重新确定租金和签订租赁合同。

租金为每月人民币，如租期不满一个月，可按当月实际天数计算。

1、租金须预付，乙方以每个月为一个支付周期，乙方每个月支付一次，甲方在相关月份前十天通知乙方付款，乙方收到甲方付款通知后，即在十天内支付下个月的租金，以此类推。

2、乙方须将租金付给甲方抬头的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账号：

抬头：

3、乙方也可以现金方式支付给甲方。

1、物业管理费由乙方按照物业管理公司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支付。

2、租赁场所内的清洁由乙方自行负责。

3、其他因使用该房屋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负担，如：水、电、煤气等。

1、为保证本合同的全面履行，在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应支付给甲方壹个月租金的押金，押金不计利息，合同终止时，退还乙方。若乙方不履行合同，则押金不予返还；若甲方不履

行合同，则应将押金全额返还并赔偿乙方壹个月的租金费用作为因租房造成的损失。但因市容整顿和市政动迁而无法续租的房屋除外，甲方可不作任何损失赔偿，此合同即可终止。

2、租借期内，无特殊情况，甲乙双方不得私自随意加减租金和更改终止合同租借期。

乙方不得发生下列行为：

1、房屋转让或用作担保。

2、未经甲方同意，在租赁场所内与第三者共同使用。经过甲方同意，才能将租赁场所的全部或一部分转借给第三者或让第三者使用。

1、租赁场所内属于甲方所有的内装修及各种设备需要维修保养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或物业公司，甲方并及时安排维修保养。重要设备需要进行大修理时，应通知甲方。

2、上述维修保养费用由甲方承担，但若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修理，则费用由乙方承担。

3、属乙方所有的内装修及各种设备需要保养时，由乙方自行进行并承担费用。

1、乙方如对所租的房屋重新装修或变动设备及结构时，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实施上述工程时，须与甲方及时联系，工程完毕后应通知甲方检查。

3、乙方违反本合同上述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恢复原状，赔偿损失。

由于乙方及其使用人或有关人员的故意或重大过失行为而对

甲方、其他租户或者第三者造成损害时，一切赔偿均由乙方承担。

因地震、水灾、或非甲方故意造成，或非甲方过失造成的火灾、盗窃、各种设备故障而引起的损害，甲方概不负责，但甲方有过错或重大过失的情况除外。

- 1、必须遵守本大楼的物业管理制度。
- 2、必须妥善使用租赁场所及公用部分。
- 3、不得在大楼内发生下列行为：

(3) 违反社会治安、国家安全和违法行为。

因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使大楼的全部或部分损坏、破损而导致乙方租赁场所不能使用时，本合同自然终止。

乙方如发生以下行为之一时，甲方可不通知乙方而解除本合同，如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经济损失的责任。

- 1、租金及其他债务超过半个月以上未付；
- 2、租赁场所的使用违反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
- 3、违反本合同的有关规定的；
- 4、违反本合同第八、第十四条规定的；
- 5、触犯法律、法规、被拘留或成为刑事诉讼（公诉）被告的，以及本人死亡或被宣告失踪等情况发生的。

甲：



乙：

日期□20xx年xx月xx日

## 北京技术开发合同纠纷管辖篇五

承租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座落、间数、面积、房屋质量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_年零\_\_月，出租方从\_\_\_\_年\_\_月\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_\_\_\_年\_\_月\_\_日收回。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 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 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个月的。

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

权。

###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租金的标准和交纳期限，按国家\_\_\_\_\_的规定执行(如国家没有统一规定的，此条由出租方和承租方协商确定，但不得任意抬高)。

###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_\_\_月(或年)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

出租人维修房屋时，承租人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人如确实无力修缮，可同承租人协商合修，届时承租人付出的修缮费用即用以充抵租金或由出租人分期偿还。

### 第五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 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3. 承租人需要与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 第六条违约责任

- 1、出租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的房屋的，负责赔偿\_\_\_\_\_元。
2. 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偿付违

约金\_\_\_\_\_元。

3. 出租方未按时(或未按要求)修缮出租房屋的, 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_元; 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毁的, 负责赔偿损失。

4. 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 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 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

5. 承租方违反合同, 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 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 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 还应负责赔偿。

## 第七条 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 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 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 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 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 作出补充规定, 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 出租方、承租方各执1份; 合同副本\_\_\_\_份, 送\_\_\_\_\_单位备案。

出租方(盖章): \_\_\_\_\_承租方(盖章): \_\_\_\_\_

签订日期：\_\_\_\_\_

## 北京技术开发合同纠纷管辖篇六

承租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房屋座落、间数、面积、房屋质量

第二条租赁期限租赁期共\_\_\_\_\_年零\_\_\_\_月，出租方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回。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 2、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 3、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个月的。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_\_\_\_月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出租人维修房屋时，承租人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人如确实无力修缮，可同承租人协商合修，届时承租人付出的修缮费用即用以充抵租金或由出租人分期偿还。

## 第五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

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3、承租人需要与

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的房屋的，负责赔偿\_\_\_\_\_元。

2、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_元。

3、出租方未按时修缮出租房屋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4、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

5、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免责条件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1份；合同副本\_\_份，送\_\_\_\_\_单位备案。

出租方\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电话：\_\_\_\_\_

电挂：\_\_\_\_\_

编码：\_\_\_\_\_

签约地点：\_\_\_\_\_

承租方\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电话：\_\_\_\_\_

电挂：\_\_\_\_\_

编码：\_\_\_\_\_

签约地点：\_\_\_\_\_

## 北京技术开发合同纠纷管辖篇七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见证方(以下简称丙方)：\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转让甲方私人房产一事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甲方对产权的声明甲方根据国家规定，已依法取得北京市\_\_\_\_\_区(县)的房屋所有权证书，所有权证书\_\_\_\_\_字第\_\_\_\_\_号。甲方为该房屋的现状负全责。该房屋的结构为\_\_\_\_\_，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

第二条甲方对买卖权的声明甲方保证该房屋是符合国家及北京市房屋上市的有关规定及政策法规，甲方有权将该房屋上

市交易。由于违反国家及北京市相关政策法规而引起的法律及经济责任由甲方来承担。

第三条乙方对购买权的声明乙方愿意在本合同第一条款及第二条款成立的前提下，就向甲方购买上述房屋的完全产权之事签订本协议，并认可仅在此种情况下签订才具有法律效力。

第四条房屋售价双方同意上述房屋售价为每建筑平方米人民币\_\_\_\_\_元，价款合计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佰\_\_\_\_拾\_\_\_\_万\_\_\_\_仟\_\_\_\_佰\_\_\_\_拾元整）

## 第五条付款方式

### （一）无须银行贷款

- 1、乙方应在签订《北京市房屋买卖合同》时，支付相当于总房款的10%的定金。
- 2、乙方应在办理立契过户手续前3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90%房款。

### （二）银行贷款

- 1、乙方应在签订《北京市房屋买卖合同》时，支付相当于总房款的10%的定金。
- 2、乙方应在办理立契过户手续前3个工作日内，支付首期房款。
- 3、银行贷款部分房款按银行规定由银行直接支付。

## 第六条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乙方中途悔约，应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将乙方的已付款（不计利息）返还乙方，



但购房定金归甲方所有。甲方中途悔约，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自悔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应将乙方所付定金的双倍及已付款返还给乙方。

2. 乙方如未按本协议第五条款规定的时间付款，甲方对乙方的逾期应付款有权追究违约利息。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支付甲方所应付房款的0.4%作为滞纳金，逾期超过15天，即视乙方违约，定金不予返还。

3. 甲方应在获得全部房款后3个工作日内将房屋搬空，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乙方已付房款的0.4%向乙方付滞纳金，逾期超过15天，即视甲方违约，乙方可要求法院强制执行。

第七条房屋交付甲乙双方就房屋交付达成以下细目：

- 1、没有房屋欠帐，如电话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取暖费等；
- 2、没有固定不可移动装修物品的破坏；
- 3、房屋本身没有影响房屋使用或美观的破坏；
- 4、其它：

## 第八条

关于产权办理的约定本协议签订后，甲乙双方应向房屋所在区(县)房地产交易所申请办理房屋买卖立契过户手续，并按有关规定申领房屋所有权证。办理上述手续时产生的税费及相关费用，由甲乙双方依照有关规定缴纳。办理过程中由丙方先行垫付，在物业交验时提供相应票据。

第九条有关争议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的附件和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

部分，具有同行法律效力。当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双方均有权向该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生效说明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房屋所在区(县)交易所留存一份，见证方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 经办人：\_\_\_\_\_ 电话：\_\_\_\_\_

乙方：\_\_\_\_\_ 经办人：\_\_\_\_\_ 电话：\_\_\_\_\_

丙方：\_\_\_\_\_

\_\_\_\_年\_\_月\_\_日

## 北京技术开发合同纠纷管辖篇八

购买方(称乙方)：\_\_\_\_\_

第一条本合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_\_\_\_\_商品房产管理规定》制定。

第二条甲方经\_\_\_\_\_市人民政府文件批准，取得位于\_\_\_\_\_市\_\_\_\_\_地段占地面积\_\_\_\_\_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使用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计\_\_\_\_\_年，土地所有权属中华人民共和国。

甲方在上述土地兴建楼宇，属\_\_\_\_\_结构，定名为\_\_\_\_\_，由甲方出售。

第三条乙方自愿向甲方购买上述楼宇内的第\_\_\_\_\_座(幢)楼\_\_\_\_\_单元，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尺，占地(分摊

面积\_\_\_\_\_平方尺)由甲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交付乙方使用,如遇特殊原因可延期交付使用,但延期不得超过三百六十天,特殊原因是:

- (1)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 (2)施工中遇到异常的困难及重大技术问题不能及时解决的;
- (3)其它非甲方所能控制的'事件。

上述原因必须经\_\_\_\_\_市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文件为依据,方能延期交付使用。

第四条甲乙双方同意上述楼宇单元售价为\_\_\_\_\_元整。

付款方式由乙方按指定收款银行付款:帐户名称: \_\_\_\_\_;帐号: \_\_\_\_\_。

第五条乙方如未按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付款,甲方有权追索违约利息,以应付款之日起至付款之日止,按\_\_\_\_\_市银行当时贷款利率计算利息付给甲方,如逾期三十天内,仍未付所欠款项和利息,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将楼宇出售他人,出售之款不足以清还甲方之款时,甲方可向乙方追索,如转售盈益属甲方所有。

第六条甲方如未按合同第三条的规定将楼宇单元交付乙方使用,应按合同规定交付日第二天起至交付日止,以当时\_\_\_\_\_市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利息,以补偿乙方的损失。

第七条在签订本合同时,甲方应将乙方原认购时所交付的定金\_\_\_\_\_退回给乙方或抵作购楼价款。

第八条甲方出售的楼宇须经\_\_\_\_\_市建筑质量检验部门验审合格,如质量不合格时,乙方有权提出退房,退房后甲方

应将乙付款现在三十天内退回乙方。

第九条乙方在交清购楼款后，由\_\_\_\_\_市房管部门发给房产权证书，业主即取得出租、抵押、转让等权利，并依照国家和\_\_\_\_\_省对\_\_\_\_\_的有关规定，享受优惠待遇。

乙方在使用期间，有权享用与该楼宇有关连的公共通道、设施、活动场所，同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令和社会道德，维护公共设施和公共利益。

乙方所购楼宇只作\_\_\_\_\_使用。在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楼宇结构，如有损坏应自费修缮。

乙方购置的楼宇所占用的土地，按有关土地管理规定缴纳土地使用费。

第十条乙方所购楼宇，如发生出租、抵押、转让等法律行为，应经\_\_\_\_\_市公证处办理公证后，由\_\_\_\_\_市房产管理部门办理房产权转移、登记手续。

第十一条本合同用钢笔填写的与打字油印的文字，均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本合同自签订并经\_\_\_\_\_市公证处公证之日起生效。

如发生纠纷，双方应本着友好精神协商解决，不能解决时，应提请\_\_\_\_\_仲裁机构仲裁或\_\_\_\_\_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三条本合同共\_\_\_\_\_页，为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_\_\_\_\_市公证处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北京技术开发合同纠纷管辖篇九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身份证号：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购买合法所有的住房，达成如下协议，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所售房屋权证号及座落位置、结构、层次、面积、附属设施及承诺：甲方承诺对该房产拥有合法的所有权，并已经全额支付取得该房产合法所有权的购房款项。甲方确认该房产属夫妻共同财产，甲方夫妻双方均同意出售该房产给乙方。

第二条：房屋及附属设施总价格：

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所售上述房屋及附属设施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六万元整）。

第三条：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之日后，乙方一次性支付甲方全部金额60000:00元（大写六万元整）。乙方支付价款后，甲方给乙方出具收款收条。

第四条：甲方保证在交接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和财务纠纷，如交接后发生

该房屋交接前即存在的产权纠纷和财务纠纷，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包括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五条：甲乙双方确认该房产目前尚无法办理房屋产权登记手续，在办理乙方房屋产权登记证书时，甲方应给予协助。

第六条：甲乙双方应秉承诚实信用，认真履行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应向守约方返还价款(或房产)和损失并支付合同价款每日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本合同自甲(夫妻双方)、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 乙方(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公证人： 联系电话： 月 日

## 北京技术开发合同纠纷管辖篇十

甲方：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乙方：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一、甲方将南宁市 \_\_\_\_\_ 区 \_\_\_\_\_ 路 \_\_\_\_\_ 号 \_\_\_\_\_ 楼 \_\_\_\_\_ 号房屋出租给乙方作为生活住房使用。

二、租期，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到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为止。

三、租金为人民币 \_\_\_\_\_ 元每月。

#### 四、押金

1、交付租金同时，乙方应另押金人民币\_\_\_\_\_元整。

2、租房日期完租金如数退还给乙方。

#### 五、乙方租用后应注意以下事项：

1、乙方应遵纪守法，合法经营，并自行办理相关手续、承担相关责任。

2、乙方应注意居住和经营安全，自行采取防火、防盗等安全措施。加强用电安全，不得乱拖、乱接电线；对于防盗、防火、用电安全进行经常检查。

3、乙方对租用房屋没有处理权，也不能改变其用途，否则属于违约。电、水、电视、及其它设施由乙方使用，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按时、足额缴。

4、乙方在租用期内，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及其设施。

#### 六、甲方责任及义务：

1、在合同未到期前甲方不得提前租借给别人，如有违约应给于乙方相应的赔偿。

2、在乙方交完租金的情况下，甲方不得随意停水、停电，避免造成乙方生活上的不便。

3、甲方应该保证出租的房屋安全、设备完好。在使用中出现问题时应根据不同情况区别对待。

#### 七、有关退租条例

1、协议期内，乙方履行本协议所有条款后，甲方不得提前收回房屋。

2、乙方租期未到期而要求退租时，必须与甲方协商一致，另要支付违约金给甲方。

八、本协议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名盖章后生效，签订之日为本协议的生效日期。

七本租房协议为甲乙双方的正式协议，以原件为准。

九、补充协议\_\_\_\_\_.

十、本协议壹式\_\_\_\_\_份，每份壹张贰页，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于\_\_\_\_\_年申明：本房屋出租期限到\_\_\_\_\_年\_\_\_\_\_月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届时甲方将收回自用。

甲方：\_\_\_\_\_电话：\_\_\_\_\_

身份证：\_\_\_\_\_

乙方：\_\_\_\_\_电话：\_\_\_\_\_

身份证：\_\_\_\_\_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